

# 银川市统计局 2016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规定编制。报告全文包括：概述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六个方面内容。本报告可以在银川市党务政务公开网站 <http://www.yinchuan.gov.cn/xxgk/> 查阅，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有疑问，请与银川市统计局联系（地址：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66 号行政中心；邮编：750011；联系电话：0951—6889181；电子邮箱：ycstjj2017@163.com）。

## 一、概述

在自治区、银川市党委、政府的正确领导和指导下，我局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为统领，认真落实《条例》《办法》、自治区人民政府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以及银川市 2016 年政务公开实施方案的要求，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抓质量求实效，营造了公开透明的政务环境，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诉求权和监督权得以维护，进一步加深了社会及公众对统计工作的认知、理解和支持。

### 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

我局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为使政务公开工作真正

做到有人抓、有人管，今年5月份，调整充实了“银川市统计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”，局长亲自担任组长，副局长及副调研员任副组长，各处室（中心、队）责任人为成员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日常工作。同时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订了《银川市统计局推行政务公开责任分工》，进一步明确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及其办公室的职责，最终形成了主要领导主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相关部门配合抓的良好工作局面，确保了机构落实、责任落实、人员落实、办公地点“四项”落实，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。

## （二）加强业务培训，提高工作能力

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，积极派员参加各类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，认真学习《统计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，熟悉《条例》和《办法》的具体内容，掌握信息公开的基本程序，了解组织实施的方法步骤，科学界定信息公开，清理公开信息的内容和条目，认真编制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《银川市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，公布了我局依申请公开流程图。



### （三）拓宽公开渠道，增强信息服务能力

根据统计工作的服务职能，我们不断加大统计公开力度，探索政务公开新形式，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利用统计内网外网、微博、新闻媒体、出版刊物等形式，及时、客观地向社会公布全市国民经济运行情况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情况。通过多种形式的统计信息公开，方便了党委、政府、社会各界获取政府统计信息的渠道，积极宣传统计政务工作，解答统计数据信息问题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咨询、申请、答疑解惑工作顺利开展。

## 二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一是利用政府门户网、局内外网等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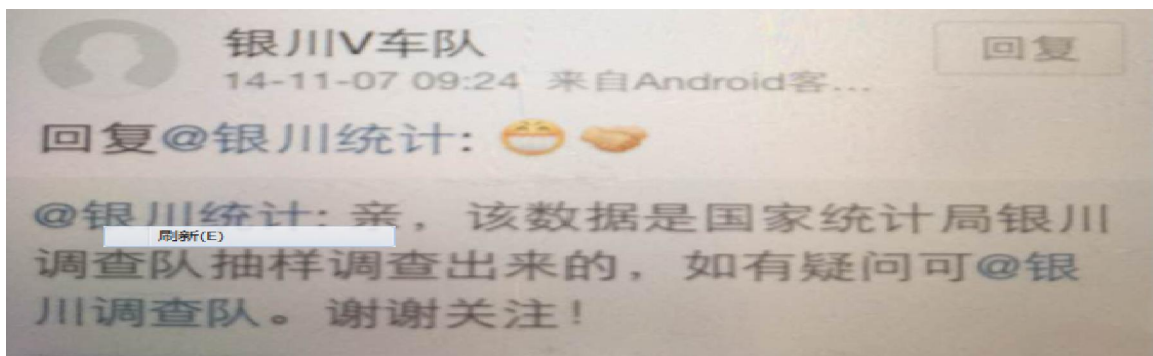


2016年，我局充分发挥网络信息公开优势，加大信息服务能力，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重点工作、统计分析等各类政府信息71条；局外网（即银川市统计信息网）是我们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的主渠道，利用银川统计信息网内设机构职能、法律法规、政策文件、统计公报、统计知识、数据发布等专栏发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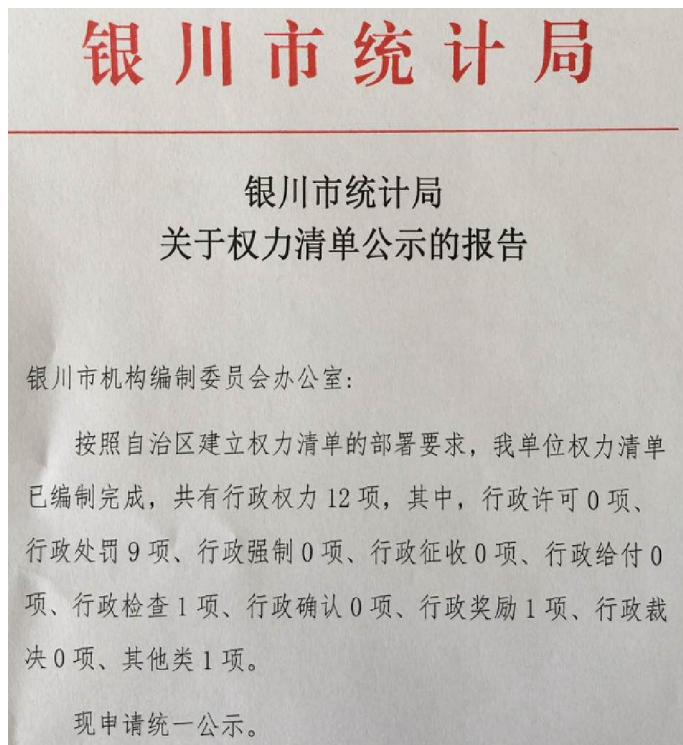
信息 629 条。

二是利用报刊、广播、电视、微信等渠道公开政府信息情

况。建立了银川统计微博，在微博上与社会各界加强互动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4 条，及时对统计政策进行解读、回复群众咨询的统计业务，为社会各界提供答疑解惑等统计服务工作。在银川电视台开办了《统计视线》专栏，专题解读统计工作，扩大社会知晓率。在《银川日报》《银川晚报》上及时公布社会经济发展数据。



### 三、推进行政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“五公开”情况及重点领域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

一是全面清理行政权力，按照要求对三项清单进行了甄别、梳理、编制，梳理各类行政权力共 12 项，其中，处罚类 9 项、检查类 1 项、奖励类 1 项、其他权力类 1 项。二是通过银川政府门户网站，及时按规定程序和方式公开财务预算、决算和“三公”经费，加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信息公开力度，提升工作情况透明度。

### 四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

本局 2016 年度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 件，已在统计局微信上予以答复公开。

## **五、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**

涉及我局政协提案共 2 件，已在政府门户网站将办理结果公开答复。

## **六、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**

2016 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取得了一些成绩和进步，但还存在一些不足。主要表现在个别数据在公布的时间上还不够及时；对政府信息的公开范围难以完全的准确把握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经验尚有欠缺；在公布的口径上还有待进一步细化；是干部队伍的业务素质有待提升。

2017 年，我局将继续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正确处理好公开与保密、主动公开与依申请公开的关系。重点从以下几方面抓好工作：

**一是**进一步完善统计门户网站功能，充实、丰富政府统计信息主动公开范围，进一步完善工作监督机制，让公众了解统计调查的重要性、复杂性、法定性，以期赢得社会公众信任和支持。

**二是**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。充分认识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，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学习和培训，促进干部进一步领会和贯彻落实《条例》，不断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

**三是**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宣传力度。结合部门实际，充分发挥各类信息公开平台的作用，统筹运用门户网站、微信

公众号等载体发布信息。充分发挥电视、报刊和政务服务窗口的作用，扩大发布信息的受众面，提高影响力，引导公众正确行使知情权。